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综合计划部文件

计划〔2020〕4号

关于疫情期间逐步恢复 招标采购交易活动的通知

院属有关单位：

当前正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关键时期，各单位要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体要求，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同时要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都要抓好，党中央确定的各项任务目标都要完成”的重要指示精神，保障重点项目和疫情防控期间必须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现就防疫期间逐步恢复招标采购交易活动通知如下：

一、防疫期间进入院招投标交易中心交易的项目应是重点项

目或疫情防控期间必须采购项目，并获主管部门批准

不属于强制进场交易的项目，原则上由各单位自行选择符合条件的场所，按照院以及本单位的相关规定开展交易活动，一律不进入院招投标交易中心交易。

属于强制进场交易且为了保证科研生产任务进度的重点项目或疫情防控期间必须采购项目，各单位需拟订防控方案报院相关采购主管部门批准后，进入院招投标交易中心进行开标、评审活动。进场交易期间，严格遵守院招投标交易中心的疫情防控要求。各单位应履行主体责任，科学合理组织开标、评审活动，对于非重点项目或与疫情无关的非紧急采购项目，尽量避免在疫情期间开展开标、评审活动。

二、防疫期间进入院招投标交易中心交易的项目相关实施要求

中物院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系统具备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邀请招标项目全程网上办理功能，各单位应在网上办理相关工作，实行网上发标、投标、开标，必要时电话咨询相关事宜，尽量减少人员见面、聚集。

其他类型工程建设邀请招标项目，发标工作仍在网上办理，可采取邮寄投标或限制投标人出席开标会人数等措施，在保证招标投标工作顺利开展的同时，减少人员聚集。

进入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按照《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

交易服务中心关于逐步有序恢复省本级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公告》相关要求实施。

进入院招投标交易中心实施交易的项目，其防疫要求如下：

(一)提前预约

需进入院招投标交易中心交易的项目，代理机构提前预约场地，预约时说明进场交易项目的投标人、评委、代理机构以及业主人员的数量。各单位应控制交易进场人员数量，原则上每个投标单位人员不超过1名，评委数量不超过5名，代理机构人员不超过2名，业主及监察人员不超过2名。

(二)充分准备

院招投标交易中心应在交易活动开展前对交易场所进行必要的清洁和消毒。

代理机构及其他入场交易人员应自行准备充足的口罩等防疫物资，保证交易期间的防疫使用。

代理机构人员、业主及监察等参加交易活动人员须在法定开标时间半小时前抵达交易中心一楼。进入交易中心必须佩戴口罩。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对进场人员进行体温检测、登记，测温合格后到达指定开标区域，填写《参加中物院交易活动现场人员健康情况申报表》。

开标室各人员入座须相隔1米以上。

(三)规范开标

1. 电子开标时，应按照中物院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系统

的要求规范操作；纸质文件开标前，应对投标文件外包装进行酒精喷洒消毒。开标过程中，所有人员不得擅自脱下口罩，并避免近距离接触。

2. 开标结束后，投标单位人员应退场，代理机构人员留在开标室，业主人员进入休息室等候，监察人员进入监控室。

(四) 评标防疫要点

1. 评委必须佩戴口罩，经交易中心工作人员体温检测、登记，到达指定评标区域，填写《参加中物院评审活动人员健康情况申报表》，进入指定评标室。

2. 每间评标室最多进入3个评委，入座需相互间隔1米以上，评审过程全程必须戴口罩，不得混用饮水设施。

3. 评标期间禁止使用空调，保持开窗通风。

4. 评标结束后，代理进场进行复核，需与评标人员注意距离。

5. 如评审时间较长，需在评审现场就餐的，应分房间进行就餐。

三、交易中心须履行的防疫职责

(一) 开标2小时前，交易中心须对所有开标室、评标室、休息室、监控室、过道、厕所、门把手、地面等进行喷洒消毒，1小时后进行必要的开窗通风。所有房间每日通风3次，每次30分钟以上。

(二) 会前会后对开标室、评标室、监控室所有的电脑键盘、鼠标、打印机、笔、计算器等进行擦拭消毒，对开标室、评标室、

休息室所有桌椅、茶具柜等进行喷洒消毒。

(三)如实记录开、评标等会议室的环境卫生保洁与消毒工作情况。

特此通知。

- 附件：1. 参加中物院交易活动现场人员健康情况申报表
2. 参加中物院评审活动人员健康情况申报表
3.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关于逐步有序恢复省本级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公告



附件 1

参加中物院交易活动现场人员健康情况申报表

您好，为有效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确保您及他人的健康，请如实填报您近期的健康状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住址：-----

1. 过去 14 天到今天，您是否有以下症状，请在相应的“□”中划“√”。
发热 ($\geq 37.3^{\circ}\text{C}$) 咳嗽 嗓子痛 (咽痛)
胸闷 呼吸困难 恶心呕吐 腹泻 其他症状
无上述症状
2. 过去 14 天内是否是湖北返川？ 是 否
3. 过去 14 天内是否与湖北等地区人员有接触史？
有 否，若选择“是”，最后接触时间----月----日
4. 过去 14 天内是否接触过有确诊或疑似的新冠肺炎人员？
有 否
5. 过去 14 天内是否有过湖北或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的旅居史？ 是 否，若选择“是”，返回时间----月----日

我已认真阅读本申报表所列事项，确认以上申报内容准确真实。

签名：-----

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 2

参加中物院评审活动人员健康情况申报表

您好，为有效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确保您及他人的健康，请如实填报您近期的健康状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住址：-----

1. 过去 14 天到今天，您是否有以下症状，请在相应的“□”中划“√”。

发热 ($\geq 37.3^{\circ}\text{C}$) 咳嗽 嗓子痛 (咽痛)

胸闷 呼吸困难 恶心呕吐 腹泻 其他症状

无上述症状

2. 过去 14 天内是否是湖北返川？ 是 否

3. 过去 14 天内是否与湖北等地区人员有接触史？

有 否，若选择“是”，最后接触时间----月----日

4. 过去 14 天内是否接触过有确诊或疑似的新冠肺炎人员？

有 否

5. 过去 14 天内是否有过湖北或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的

旅居史？ 是 否，若选择“是”，返回时间----月----日

我已认真阅读本申报表所列事项，确认以上申报内容准确真实。

签名：-----

日期：-----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关于逐步有序恢复省本级公共资源 交易活动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按照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发改电〔2020〕170号）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做好政务服务利企便民工作通知》（川办发〔2020〕12号）精神，保障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有序开展，保障经济平稳运行，根据我省疫情防控情况，结合省中心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实际，经研究决定，在采取严密防护措施的情况下，从2月17日起，逐步有序恢复省本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类交易活动，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从即日起恢复网上受理新项目进场交易。对具备条件的新进场项目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对涉及保障城市运行必需、

疫情防控必需、群众生活必需、重要国计民生以及企业生产经营急需等特殊情况的应急项目，开启绿色通道，保障项目招投标相关环节快速办理。

二、已发暂停公告的各类交易项目（省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另行通知）按照“轻重缓急、分期分批”的原则逐步安排交易。请招标人（代理机构）及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和其他行业法定媒体发出招标补遗澄清（或更正）公告。

三、为严格防控新冠肺炎疫情，防止交叉感染，在疫情防控期间，投标人、招标人、代理机构、监督人员等，除代理机构可最多派3人外，其他各方原则上最多各派1名人员到场。各方交易主体应提前下载并如实填写后附《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现场人员健康情况申报卡》（详见附件），加盖单位公章后于开标当日到达时提交至省中心检疫点。进入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的各类人员必须至少提前1小时到达，并携带身份证原件、佩戴口罩，自觉接受身份核验、体温检测、报告登记等疫情排查措施，服从防疫管控。行政监督部门采取远程监控方式进行全程监督。

四、按照成都市疫情防控相关规定，近期符合省中心隔夜评标接待条件的宾馆暂不能接待隔夜评标专家，故在疫情期间暂不

受理和开展隔夜评标。现场评标项目只在成都市范围内抽取相应专业的评标专家，并按要求做好个人防护、问询登记、无感染症状承诺等管控措施。

五、为减少人员集聚，阻断疫情传播，保障群众健康，建议办事群众或企业采取“非急缓办、急事网办、必办约办”方式办理业务。

六、为加强各环节交易服务保障工作，省中心各有关处室将畅通电话、网络等联系方式，确保疫情期间交易不断档、服务不掉线。各处室联络方式：

交易受理处：86937573、86942669

省药械招标采购服务中心窗口：

86917838（药品）、86931931（耗材）

交易组织处：86935066、86932891

交易评审处：86930276、86727271

现场监督处：86910980、86934276

省政府采购中心：61323017、61323018

信息中心（全流程电子化）：86955567

交易平台技术支持：86744466（其它类别项目系统）

86956809（四川省国家投资建设工程类项目系统）

86933980（四川省公共服务平台）

财务处（保证金收退）：84542602、86935980

给您造成的不便，敬请谅解。

附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现场人员健康情况申报卡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0年2月14日

附件

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现场人员 健康情况申报卡

您好!为有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确保您和他人的健康,请如实填报您近期的健康状况,非常感谢!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在蓉居住地址: _____区(市)县_____街道(乡镇),
_____社区_____ (具体门牌号)。

1.过去14天到现在,您是否有以下症状,请在相应的“”中划“√”。

发热 ($\geq 37.3^{\circ}\text{C}$) 咳嗽 嗓子痛(咽痛)
胸闷 呼吸困难 恶心呕吐 腹泻 其他症状
无上述症状_____

2.是否是湖北返蓉人员? 是 否

3.过去14天内是否接触有过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病例?
是 否

4.过去14天内是否有过湖北或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的旅居史? 是 否

若选择“是”,返蓉时间: _____月_____日

5.过去14天内是否与湖北等地区人员有接触史? 是 否

若选择“是”,最后接触时间: _____月_____日

我已阅读本申报卡所列事项,并确认以上申报内容准确真实。

签名: _____ 单位: (盖章)

日期: _____

